

2024年10月22日-24日
打开新世界 触摸新农业

第二十四届中国（沈阳）国际农业博览会

24TH CHINA (SHENYANG) INTERNATIONAL AGRICULTURAL EXPO

沈阳新世界博览馆



2024

CHINA (SHENYANG)
INTERNATIONAL AGRICULTURAL EXPO

CIAE





目录

■ 前言	1
■ 展前提示	2
■ 展会运作时间	3
■ 静音通知	4
■ 绿色搭建倡议书	5
■ 展会综合信息	7
1. 展会基本情况	7
2. 展会联系名单	8
3. 展馆信息	9
■ 展会规定	18
1. 总则	18
2. 参展流程及要求	18
3. 进馆、布撤展流程及管理	19
4. 吊点使用	24
■ 特装及标摊展位搭建	25
1.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规定	25
2. 标准展位规定	28
3. 用电须知	29
4. 安全防火须知	30
5. 卫生保障规则	30
6. 知识产权规定	31



7. 特装展位申报流程.....	40
8. 资质部分.....	33
9. 图纸部分.....	48
10. 展商管理后台.....	49
11. 特装展位收费标准.....	50
12. 特装展位项目申请表.....	52
■ 展会相关服务.....	54
1. 展会物流服务.....	55
2. 展会餐饮服务.....	56
3. 博览馆推荐酒店.....	56
4. 展具租赁服务.....	58
5. 绿植、鲜花收费标准.....	58
6. 保险.....	61
■ 博览馆规章.....	62
1. 装饰及搭建.....	62
2. 注意事项.....	63
3. 现场车辆管理.....	65
预祝本届展览会圆满成功.....	68



前言

致参展商的一封信

尊敬的参展商:

欢迎参加第二十四届中国(沈阳)国际农业博览会(CIAE)!CIAE 将于 2024 年 10 月 22-24 日在沈阳·新世界博览馆举行。本手册为您参加 CIAE 提供重要信息,手册由 6 部分组成。

您可以登录第二十四届中国(沈阳)国际农业博览会网站 www.syexpo.cn 查阅或下载本手册。本手册的最终解释权归第二十四届中国(沈阳)国际农业博览会组委会所有。

请您仔细阅读本手册,并将需回复的表格在所注明的截止日期前邮件回复我们,以便我们及时提供您所需要的服务。

我们衷心预祝各位参展商在展览会期间收获丰盛!

中国(沈阳)国际农业博览会组委会

2024 年 8 月

展前提示

尊敬的参展商:

为了帮助您了解展馆设施与展会的各项要求,顺利做好展前准备工作,我们提供本《参展商手册》,以便您更为简便、高效地办理所需参展手续。

一、填写表格

请展商或搭建商根据需要填写申请表格,申请表格均已在本《参展商手册》中,请您仔细阅读后,在本表单注明的回传截止日期前提交,以确保所有申请表格在截止日期前提交至各相关部门,截止时间为2024年9月29日16:00。(以后增订任何服务项目,需缴付30%附加费用)请展商避免因延误而产生不必要的麻烦和费用。(具体联系方式详见各表格)。

二、安全提醒

请参展商仔细阅读本《参展商手册》中有关用电须知、安全防火须知、卫生保障须知等规定并请督促您委托的搭建商严格遵守上述规定。

三、免责提醒

中国(沈阳)国际农业博览会组委会将尽力提供各方面的优质服务,以求达到参展商的要求:

下列情况下,主办单位及主场单位恕不承担任何责任:

1. 逾期回传表格引起的延误或因此未能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逾期申请而导致的附加费或因此未能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3. 未遵守展会规定及相关法规而导致的延误、赔偿、损失等;
4. 未使用展会指定服务商而造成的延误、损失、纠纷等。

展会运作时间

内容 Content	日期 Date	时间 Time	备注 Notes
布展期 Set-up Period (待确认)	10月20日 / Oct.20	08:00-21:00	特装展位进场搭建
		09:00-21:00	参展商报到, 领取资料及证件 标准展位报到, 领取资料及证件
		14:00-21:00	展期电供应
		08:00-21:00	特装展位搭建
	10月21日 / Oct.21	13:00-21:00	特装展品布展
		08:00-21:00	标准展位布展
开展期 Exhibition Period	10月22日 / Oct.22	08:30-17:00	参展商进馆/展览时间
	10月23日 / Oct.23	09:00-16:30	参观开放时间
		08:30-17:00	参展商进馆/展览时间
		09:00-16:30	参观开放时间
	10月24日 / Oct.24	08:30-14:00	参展商进馆/展览时间
		09:00-14:00	参观开放时间
撤展期 Move-out Period	10月24日 / Oct.24	14:00-21:00	展商及搭建商撤展时间

展会
运
作
时
间

静音通知

拒绝噪音，一起营造静谧的商洽空间

敬告全体参展商书

尊敬的参展商：

感谢贵公司对第二十四届中国（沈阳）国际农业博览会（时间：2024年10月22-24日，地点：沈阳新世界博览馆）的支持！本届展会全面升级，无论规模及规格，将再创历史新高。目前，各项筹备工作正在紧张有序进行中。

应多数参展商的强烈呼吁，本届展览会“望各位参展商在展位上尽量不使用一切对声源进行扩音的设备（如音响和喇叭等），”尽最大努力打造“静音”展会，为各位参展商营造一个静谧舒适的商洽空间。

请深信，在一个噪音充斥的展览环境里，每个人都必将是受害者！您的客户看中的，绝不是谁的嗓门大，而是过硬的产品品质、新颖的商业模式、独特的潮流设计……没有噪音的干扰，您的展示亮点更耀眼！

无“声”胜有“声”，大家好才是真的好！感谢您的配合！

提示：如使用扩音设备，音量不大于60分贝。

绿色搭建倡议书

为贯彻落实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着力解决目前第二十四届中国（沈阳）国际农业博览会存在的能源资源使用量大，废弃物、污染物和有害气体排放多等问题，在不增加企业负担、参展企业自主选择实施方式的前提下，推行绿色布展，鼓励绿色参展，实施绿色撤展，倡导绿色会议，打造绿色展馆，全面、系统、有序地推进展会绿色发展之路，促进展会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特制定本计划。

1 绿色设计

1.1 简化设计。摒弃富丽豪华的装饰观念，在展位的空间构造、隔断的体量设计上实行简化，在简约中追求材质肌理色彩的细腻变化，节省材料和工序。

1.2 可循环展示设计。对展示企业进行特有的展示形象识别系统设计，并通过设计该公司的专用标准展具和可多次使用的展览系统，实现几年内长期稳定的重复实施，既创造了统一的公司品牌形象，又诠释了现代绿色企业的内涵所在。

1.3 环保材料利用设计。展示设计所运用到的材料须为环保材料，包括天然材料、人工生产的生物降解材料、循环与再生材料净化材料等。

1.4 可拆装展具设计。多选用可拆卸性强、装卸难度小、便于运输的展具。

1.5 模块化设计。设计单位在可拆装展具的基础上，针对不同的展出环境、展厅面积和造价范围，设计出多种风格的组装模块，供客户选择或修改重组，以获得最快捷的服务，提高效率，节省前期工耗。

1.6 安全设计。所有设计须通过东北消防、结构、用电等安全审核。

1.7 其它设计。设计单位还可参照仿生设计、绿色景观设计和情感体验设计。请各设计单位以高度的社会责任感和创新精神去完成绿色设计。

2.绿色选材

2.1 展位搭建采用再生和可循环利用、无毒无害的环保材料或可回收材料，且符合 A 或 B 标准：

A.纯金属型材结构：装饰性材料使用量低于搭建材料总量的 10%（按体积计算），且全部为非木质材料，搭建材料回收率达到 100%。

B.混合型材结构：木质材料使用量低于搭建材料总量的 30%（按体积计算），搭建材料回收率达到 100%。

2.2 轻质，可拆卸性强，装卸难度小，便于运输。

2.3 节能灯具使用率不低于 80%。

2.4 关于单层绿色展位特别说明

(1) A.纯金属型材结构：整个展位主体结构不涉及一块木质材料；B.混合型材结构：主体结构接受一面木质材料，其他面可选用槽板或 PVC 展板。

(2) 现场模块化拼装的地台板所使用的木质材料不计入 30%的木质材料中。

(3) 展位接受金属材质冲孔板、挂网等材料。

(4) 展位内的展柜在不涉及安全结构前提下，建议为活动式（与主体结构分离）的，且不能重叠加高，不在展馆现场施工的独立地柜不计入 30%的木质材料中。

(5) 楣板不接受木质材料制作，可用型材作为框架结构，外饰用有机玻璃或灯布。

2.5 关于双层绿色展位特别说明

(1) 一楼主体结构在满足结构性安全的前提下，接受有两面背板使用钢铁等型材加木板结构（含 PVC 展板），其它两面和二楼四面（含房间）均采用非木质材料搭建。

(2) 现场模块化拼装的一、二楼地台板所使用的木质材料不计入 30%的木质材料中。

(3) 展位接受金属冲孔板、挂网等设计。

(4) 展位内的展柜在不涉及安全结构前提下，建议为活动式（与主体结构分离）的，且不能重叠加高，不在展馆现场施工的独立地柜不计入 30%的木质材料中。

(5) 楣板不接受木质材料制作，可用型材作为框架结构，外饰用有机玻璃或灯布。

2.6 在选用展位搭建结构基材（包含但不限于细木工板、密度板、饰面板等）和展位搭建装饰表材（包含但不限于防火板、铝塑板等）时，所选木质材料穿孔萃取法甲醛释放量 $\leq 9\text{mg}/100\text{g}$ ；选用不添加甲醛、苯及其他挥发性有机物（VOC）的涂料；搭建过程中使用的胶黏剂须符合环保标准。

3.绿色安全施工

3.1 现场拼装模块化、构件化，搭建和拆除有序、可控、方便、安全快捷。

3.2 不对人员、展览场地及设备设施等造成损伤。

3.3 施工现场无大面积灰尘，灰尘扩散控制在本展位内部；施工噪音控制在 75 分贝以内；施工现场严禁打磨、滚涂料或喷漆，禁止使用切割机、电锯。

3.4 施工现场没有违规施工现象。

4.展区无污染

4.1 光污染。展位灯光使用应合理布置，防止过量的光辐射对人和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4.2 废气污染。严禁各类展品或其他物品排出有毒有害气体。

4.3 视觉污染。倡导文明生态宣传，宣传资料电子类覆盖率 100%。参展商展会期间的宣传材料应以 LED 屏幕、移动设备、二维码等电子渠道宣传为主，纸质版为辅。纸质版宣传材料每天的发放量控制在 500 份以下。禁止各类环境污染在人视觉上的体现。

4.4 固体废弃物污染。展区固体废弃物无公害分类处理率 100%。

5.绿色办公

遵循资源的减量化、循环化和再利用原则，选用可回收、简包装、可再生材料制造的办公用品；采用无水印刷和无 VOC 油墨；办公用纸双面打印、复印；展位办公选用环保家具；做到闭馆断电，减少能源消耗。

展会综合信息

1. 展会基本情况

1.1 展会名称

第二十四届中国（沈阳）国际农业博览会

1.2 展会时间

2024年10月22-24日

1.3 展会地点

沈阳新世界博览馆

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博览路2甲2号

1.4 主办单位

沈阳农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沈阳市农业产业链协会

地址：沈阳市沈河区团结路59号旭辉中心A座21楼

1.5 承办单位

沈阳市农业产业链协会

沈阳市链易得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1.6 协办单位

沈阳农业大学、沈阳药科大学、沈阳盛京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机械化协会农业经营主体大学生工作委员会

辽宁省农业产业化协会、辽宁省绿色食品协会

辽宁省农产品进出口协会、辽宁省农机流通协会、辽宁省青年企业家协会

辽宁省农业产业商会、辽宁省陕西商会、辽宁省包装联合会、沈阳市电商协会、沈阳自贸区跨境电商协会、豪玛数实融合（辽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7 主场服务商

辽宁博联展览有限公司

2.展会联系名单

2.1 主办单位

官方邮箱: syexpo2024@126.com

官网网址: <https://www.syexpo.cn/shiyitu/>

办公电话: 024-86538448 024-31377511

024-31295677 024-31377533

现代农业物资技术装备

张栖默 187 4449 8009

农产品(食品)加工业

陈博皓 185 4003 3771

食品食材及预制菜供应链

陈丹 138 4051 8802

2.2 主场服务商

辽宁博联展览有限公司

公司地址: 沈阳市浑南区世纪路同方世纪大厦 B 座 2507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沈阳浑南支行

公司账号: 2105 0143 0008 0000 0547

主场服务平台: <http://zc.bo-lian.cn>

预申报咨询电话: 139 0402 6745

2.3 物流服务商

服务项目: 现场叉车、板车、液压车租赁

咨询电话: 刘先生 188 0240 0861

2.4 展会租赁服务商

展具租赁: 张女士 152 0405 4800

鲜花租赁: 李女士 135 5579 4772

2.5 展会推荐搭建商

辽宁博联展览有限公司

联系人	电话
王小丫	15804004611

沈阳佳胜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联系人	电话
于晓悦	15940592118

沈阳艺彤特展览有限公司

联系人	电话
李晓希	18842400335

沈阳白鹤创意广告设计有限公司

联系人	电话
庄媛	15840246777

辽宁润博展览展示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电话
陈佳玉	13998208622

3.展馆信息

3.1 博览馆地理区位示意图



新世界博览馆地址：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博览路2甲2号

公交车：公交乘客可搭乘109路、126路、152路、214路、238路、272路、286路、333路公交或旅游观光一线在五里河公园西站下车，即可从地面上或通过青年大街地下过街通道，步行抵达博览馆。

出租车：请见车辆进场路线示意图，由东、南、西、北、西北五个方向进入博览馆，在指定的出租车乘降站下车后，即可通过博览馆一楼正门进入场馆。离场时，请见车辆出场路线示意图，由博览馆出发到达东、南、西、北四个方向的路线。

自驾车：请见车辆进场路线示意图，由东、南、西、北、西北五个方向进入博览馆路线，可到达位于B1M层、B1层及B2层的地下停车场。离场时，请见车辆出场路线示意图，由博览馆地下停车场出发到达东、南、西、北四个方向的路线。



货车：请见车辆进场路线示意图，由东、南、西、北、西北五个方向进入博览馆路线，行驶至货车卸货区入口后，按照指引进入地下停车场。离场时，请见车辆出场路线示意图，由博览馆地下停车场出发到达东、南、西、北四个方向的路线。

沈阳站至博览馆：搭乘地铁 1 号线到青年大街站下车，再换乘地铁 2 号线到五里河站下车，由 D 出口通过青年大街地下过街通道，步行抵达博览馆。如驾车前往，约 8 公里路程，行驶路线可参见车辆进场路线示意图。

沈阳北站至博览馆：搭乘地铁 2 号线在五里河站下车，由 D 出口通过青年大街地下过街通道，步行抵达博览馆。如驾车前往，约 8 公里路程，行驶路线可参见车辆进场路线示意图。

机场至博览馆：搭乘**地铁** 2 号线在五里河站下车，由 D 出口通过青年大街地下过街通道，步行抵达博览馆；

搭乘**机场巴士** 1 号线到电视台站下车，步行 270 米至公交文化路立交桥南站，搭乘 109 路、152 路、214 路、238 路、272 路、333 路公交或旅游观光一线在五里河公园西站下车，即可从地面上步行抵达博览馆；

搭乘**有轨电车**，在桃仙国际机场 3 号航站楼前乘坐有轨电车 2 号线，到白塔河路下车后向南步行 50 米后再向东步行 300 米，到达地铁 2 号线白塔河路站，乘坐 2 号线到五里河站下车即是；

如**驾车**前往，约 19 公里路程，行驶路线可参见车辆进场路线示意图。

3.2 撤展车辆路线图



3.3 布展车辆路线图



布展进场路线：经由南三好街——三好桥——南二环沈水路段——青年大街与博览路路口——西行至涵洞岔路口右转经 8 号坡道——进入沈阳新世界博览馆 B1 卸货区。

注：

1.如从三好街以西路段行驶上二环，请注意沈水路限高。如因限高及限行产生的损失需由参展商自行负责。

2.进馆货车：长度不得超过 13 米，高度不超过 3.8 米。

3.可使用百度地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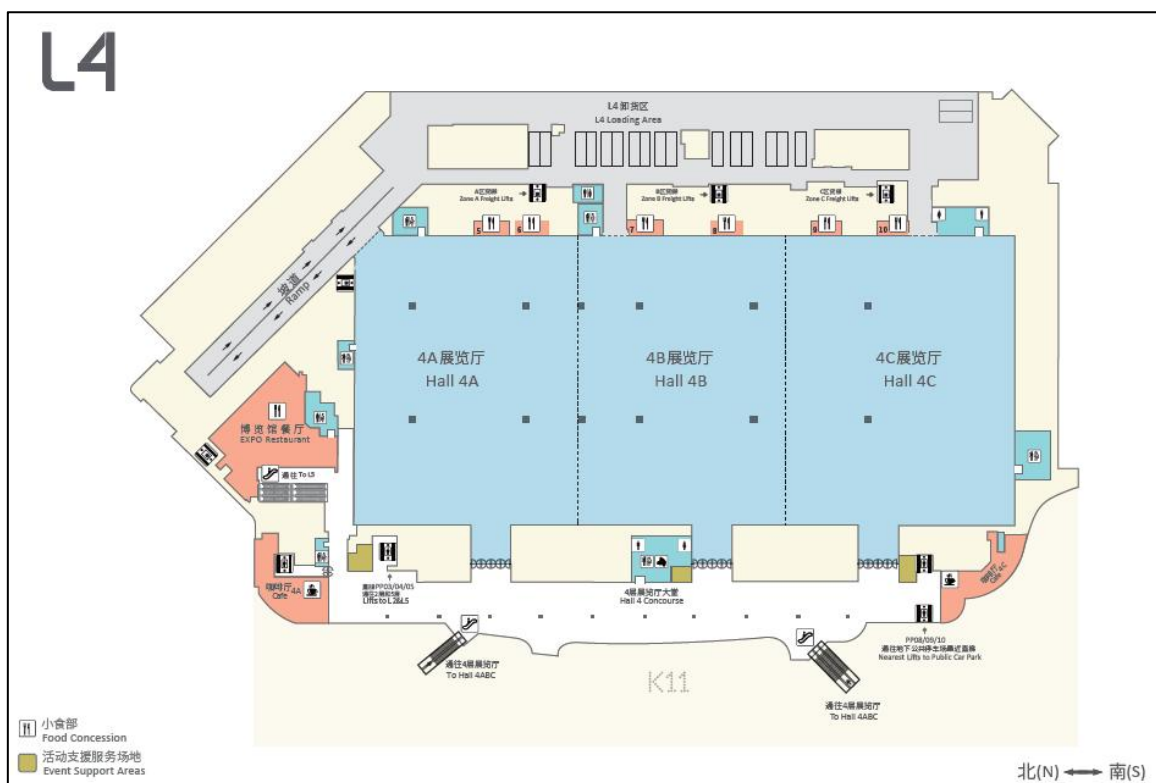
直接搜索：新世界博览馆-卸落货区

[或点击链接导航博览馆卸落货区入口 \(P8\)](#)

3.4 L2 层展厅示意图



3.5 L4 层展厅示意图



3.6 博览馆 B1 层卸、落货车辆行驶路线示意



货车由 8 号坡道口进入博览馆负一层，分为两个路线：

- 1) 驶入卸货区：需要进入卸货区的卸货车辆，进入博览馆后右转直行进入负一层卸货区，货物卸至卸货平台，由 A、B、C 三处货梯运至 4 层对应展厅。
- 2) 驶入 L4：需要进入 4 层的卸货车辆，进入博览馆后向右前方驶入等候区，开始布展后从等候区向左前方坡道直接开往 4 层展厅卸货。

注：等候区车辆不收取费用，进入卸货区及四层的卸货车辆收取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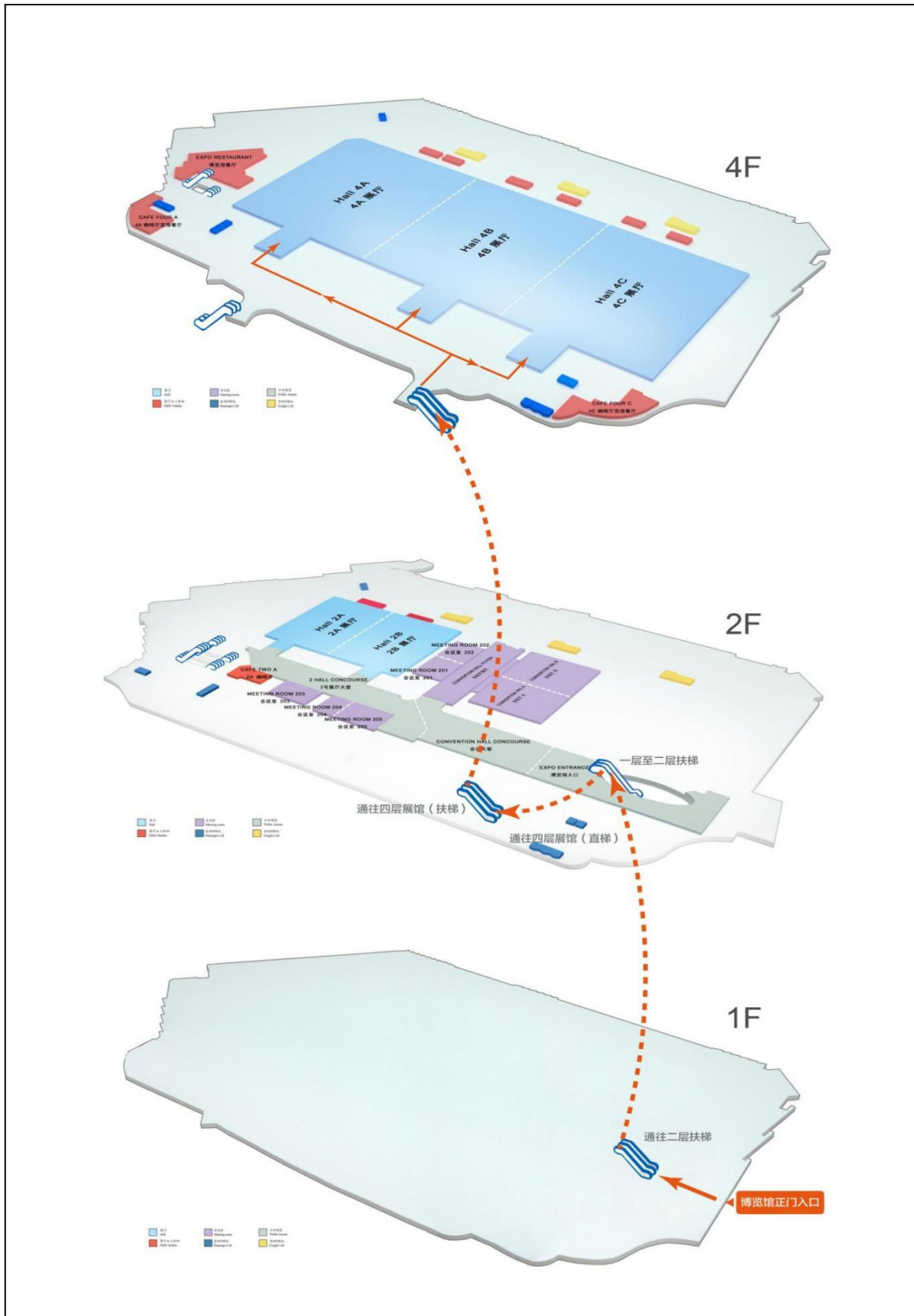
3.7 包装物存储区位置图



搭建物品及展品严禁放在通道上。布展的包装箱需要存放到大会议统一包装物存放处，大会会有权处理被留到展厅内的包装箱。

注：包装物需由展商做好标识并自行送往包装物存储区，包装物存储区由展会免费提供，无专人保管，请参展商妥善存放包装物。

3.8 参观观众行走路线示意图



展会规定

1. 总则

本《展会规定》是《参展商手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参展商、搭建商及服务商须遵守本《展会规定》。

请参展商仔细阅读《参展商手册》中有关用电须知、消防安全防火、卫生保障等规定。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可在展会筹备阶段或展会现场向主办单位、展会指定服务商进行咨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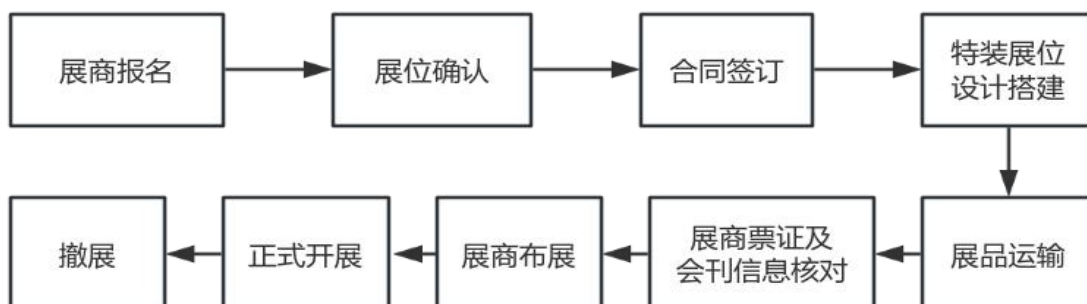
参展商、搭建商及服务商在展会期间另须严格遵守印发或通知的各项规定及要求。

2. 参展流程及要求

2.1 展位确认付款

为确保展览会展位有序及公平的分配，组委会将按照产品类别划分展区。展位分配将根据参展企业展品的类别、档次、市场占有率和知名度等综合因素安排在相应区域，按照“先报名、先预留、先付款、先确认”的原则确定展位。

2.2 参展流程



2.3 展位确认

组委会在2024年9月22日即报名截止日期前收到参展申请表原件及相关资料，经资格审定后，将向参展商发出《展位确认书》正式确认企业参展资格，展商支付参展费，预留展位。

2.4 支付参展费

展位转让：参展商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展位转让或转租给第三方。若发现有违反规定者，主办单位有权收回该展位并进行相关处罚，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展位所有者承担。

2.5 展位调整

在特定情况下，根据展会整体效果安排，参展商即使已经预订展位，组委会仍有权调整展位。组委会遵从“保证展商利益和展会整体效果”原则进行微调，参展商不能因上述变更而推出合同或索取赔偿。

2.6 展区规划

组委会对展馆中的展区进行整体规划，参展商布展应严格遵守展会总体要求。

3. 进馆、布撤展流程及管理

3.1 参观通道

为方便参展、参会工作，提供更好的服务，本届农博会展会特别开通了“展商通道”、“观众通道”与“搭建商通道”，分别提供以下服务：

1)展商通道：展商信息登记、会刊信息提交；

2)观众通道：专业观众信息预登记、申请《专业观众证》邀请专业观众；

3)搭建商通道：搭建商进行提前预申报。更加快捷、方便的办理图纸审核及入场手续，

2024年09月29日16:00前进行预申报，可避免现场报馆的排队等候及费用上调。

3.2 门禁系统介绍

本届展览会实行电子门禁管理；

门禁设有检录区，所有人员一律凭大会制发的相关证件由检录区进入展区；

门禁检录区针对展商和不同观众设有专门通道，实施人员分流，帮助与会客商快速进入展区；

3.3 证件使用介绍

1) 施工人员证件及布撤展车辆通行证

使用对象：本届大会布撤展搭建施工人员、施工车辆

使用时间：2024年10月20-21日、10月24日；每人一证、每车一天一证

使用范围：沈阳新世界博览馆内

搭建施工人员现场需持施工证件进入馆内施工

2) 参展商证

使用对象：参展商

使用说明：参展商证只在展内使用，不得转借

使用时间：2024年10月20日至10月24日

使用范围：沈阳新世界博览馆内

3) 车辆通行证发放

车辆通行证内容包含：活动名称，有效期，进场时间，进入场地，车牌号和联系电话。

(以下为搭建商及参展商车证示意图)

参展商货运车辆通行证 Exhibitor Delivery Vehicle Entry Pass	
活动名称 Event:	
有效期 Valid Date:	
进场时间 Time of Entry:	场馆 Venue:
车牌号 Vehicle Number:	联系电话 Contact Number:

搭建商货运车辆通行证 Contractor Delivery Vehicle Entry Pass	
活动名称 Event:	
有效期 Valid Date:	
进场时间 Time of Entry:	场馆 Venue:
车牌号 Vehicle Number:	联系电话 Contact Number:

4) 博览馆卸落货区管理规定及收费说明:

博览馆卸落货区车证共分为搭建商、参展商、特别车辆通行证三种颜色和类型的车证。

所有通行证均由博览馆统一发放至主办方或主办方指定主场公司。

通行证内容包含：活动名称，有效期，进场时间，进入场地，车牌号和联系电话；**一张通行证仅允许一台车辆进入并停留。**

一张通行证仅允许一台车辆进入并停留**2小时**进行卸落货，超出后每小时收取**50元**。车辆必须在卸落货后立即驶离，以便其他车辆进入卸落货区；车证仅配发给主办方或主办方指定主场公司，现场不予以售卖。

卸落货区不收取现金，离场前需通过微信，支付宝扫码缴费，现场可开具定额发票。缴费后**20分钟**内将车辆驶离停车场，如超出规定时间，系统将重新计时收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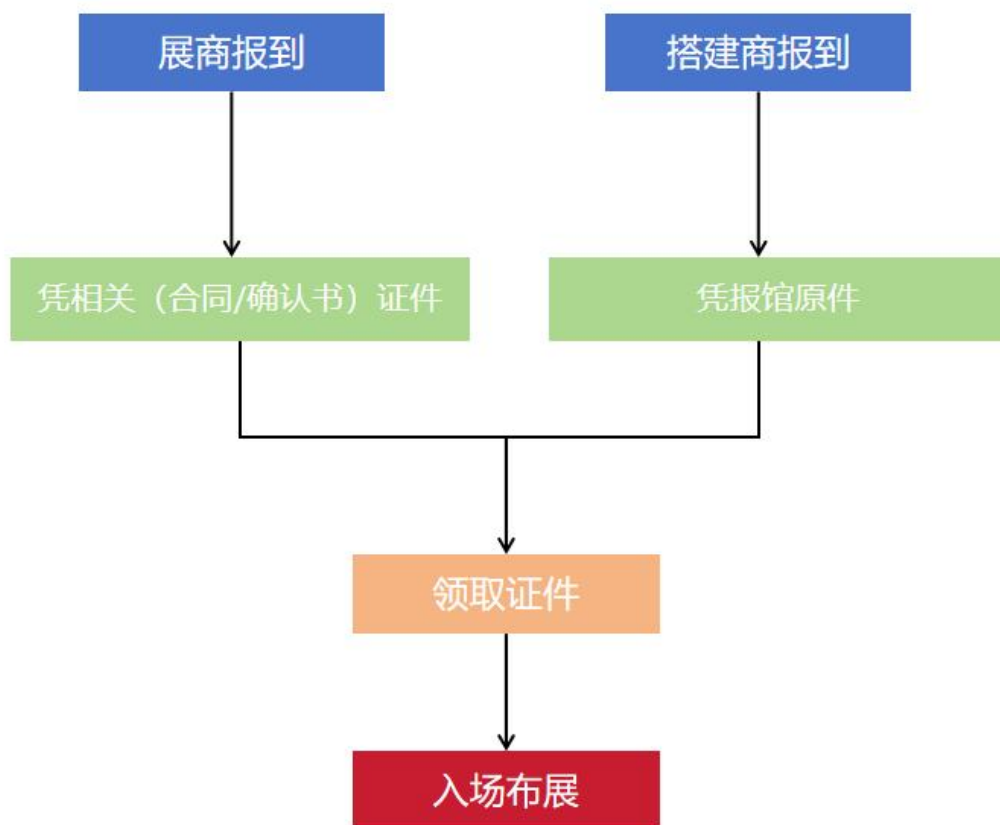
B1 卸货区车证目的：

- 针对大型展览活动期间卸落货区的管理
- 特许期期间布撤展车辆的顺利及高效进行
- 配合市政对外围交通的畅通要求
- 在紧急突发情况下特殊车辆能够顺畅的进出博览馆卸落货区域
- 保证参展货运车辆通行、人员及物品的安全



3.4 布、撤展须知

1) 参展商、搭建商布展申报流程



2) 进馆车辆凭证（待确认）

搭建车辆凭借主场提供的搭建商“布撤展车辆通行证”进出博览馆；

参展商车辆凭借主办单位提供的“参展商车辆通行证”进出博览馆；

嘉宾车辆凭借主办方单位提供的“嘉宾车辆通行证”进出嘉宾停车场。

搭建商车辆及参展车辆进馆时间：2024年10月20-21日。

3) 布展须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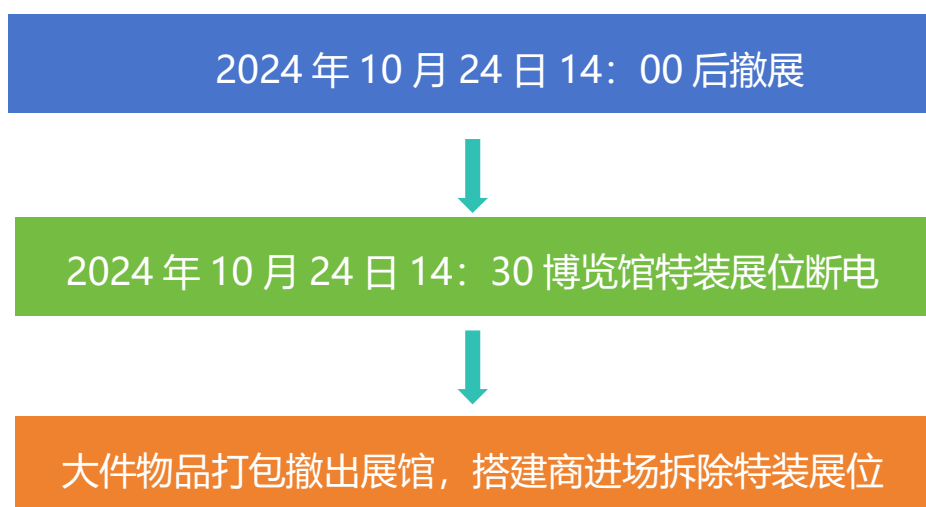
布展前，参展商须到组委会报到，领取参展证等资料。布展开始后，在办理完进馆手续后，凭证件进入博览馆开始布展，所有布展活动将严格限制在展商自己的展位内，搭建物品及展品严禁放在通道上。布展的包装箱需要存放到大会议统一包装物存放处，大会有权处理被

留到展厅的包装。

4) 撤展须知

在规定的撤展时间之前，所有展商不允许随意撤展。参展商应事先通知搭建商有关您的撤展安排，提前安排好撤展工作人员，展位拆除时，严谨违规操作，禁止将展位直接推倒或在展厅内砸碎，由此引发的事故责任，由参展商负全责。

5) 撤展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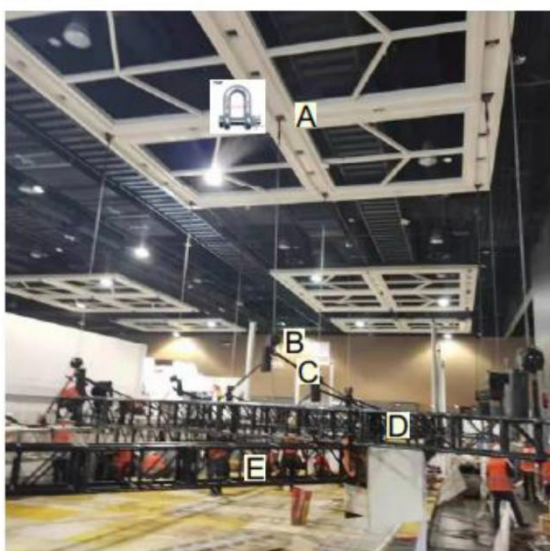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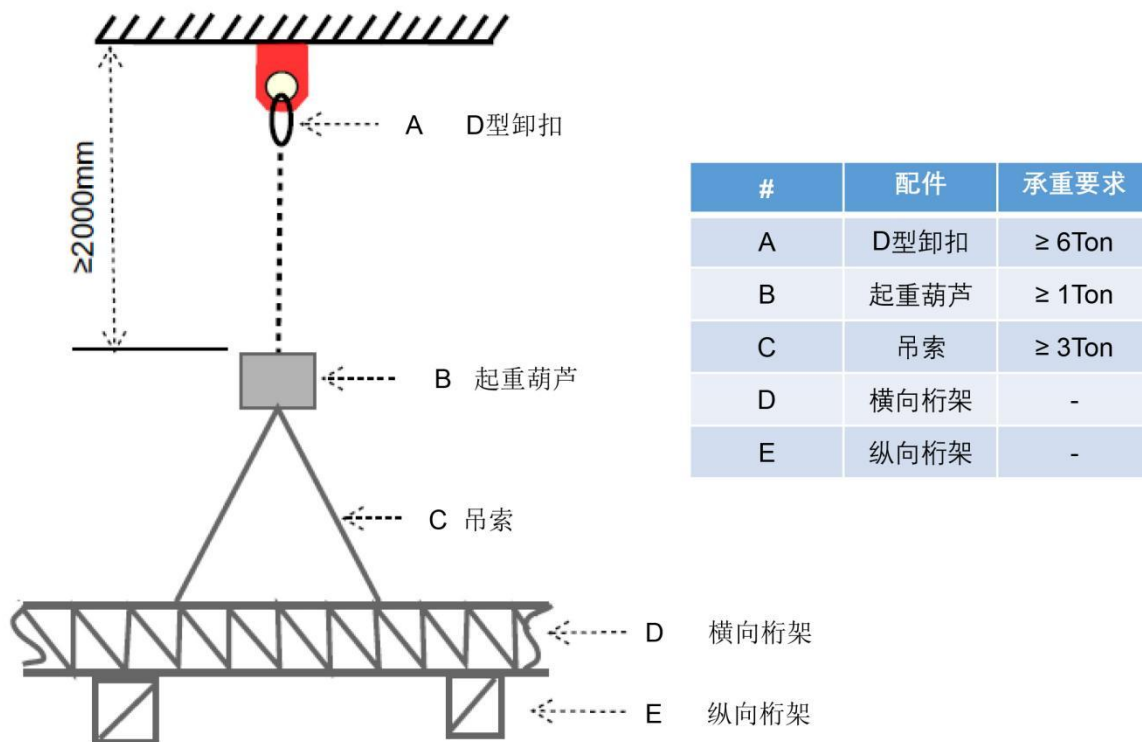
6) 重要事项

所有参展商必须在展览期间看管其开放展示的展品与物品。参展商必须在每天展览会开始前30分钟进入博览馆，看管好自己展位的物品。并可在每天的展览停止入场后停留30分钟。闭馆时请您不要过早离开自己的展位，请在保安清馆到您的展位时再行离开，以保证展品安全。参展商在撤展时请提前处理好展位内物品，重要资料及物品最好随身携带，大件物品打包需要邮寄的最好安排人看护，以免丢失，撤展期间应格外注意防盗。

4. 吊点使用

博览馆展厅1吨吊点使用说明及指引

“签约方”或与“签约方”及“预订展览”有关的任何一方必须遵守以下规章制度：



备注：

1. 悬挂物必须提供具有国家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出具的报告，且总体计算重量不得超过实际使用吊点数量的总承重。
2. 必须使用钢芯钢丝或专用吊装绑带与场馆所提供的吊点独立垂直连结，并符合结构吊装限高范围（如图A-B所标示最小距离）。
3. 通过吊点直接吊装的悬挂物必须是牢固可靠的金属或钢木组装结构。
4. 使用方的悬挂物完成组装准备起吊前，必须通知场馆，并在场馆工作人员现场监管下方可起吊悬挂物。
5. 悬挂物上升或下降过程中，每个葫芦均需同步上升或下降，使用方需保持悬挂物结构各个点平衡受力，避免个别或部分点位缺失受力。

特装及标摊展位搭建

1.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规定

租用净地的参展单位进行特装搭建施工，必须遵守《特装展位施工管理规定》，请仔细阅读以下注意事项：

1.1 严格遵守沈阳新世界博览馆《展览项目规章守则》，服从主场服务商和博览馆场地服务及安全部的施工管理和监督检查；

1.2 特殊工种施工人员需持有工种上岗资格证书（如电工证、高空作业证等）；

1.3 特装展位搭建商在施工现场必须指定现场施工安全责任人，并佩戴明显标志，在办理施工手续时登记备案；如发生违法或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特装展位搭建商的责任；

1.4 施工人员必须统一穿着带有企业标志的反光背心并佩戴安全帽，服从博览馆和主场服务商的统一管理，自觉接受主场服务商的监督和检查；

1.5 特装展位搭建商必须如实申报办理入场施工手续，并缴纳管理费用，严禁面积不符和一证多用；不得为其它施工单位代办施工手续。如搭建超出申报面积，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展位搭建商自行承担；

1.6 使用玻璃材料装饰展位，要保证玻璃的强度、厚度，玻璃的安装方式应合理、可靠，暴露的玻璃边角必须进行加工处理或加装保护装置。大面积玻璃材料应粘贴明显标识；

1.7 相邻展位所有结构背板墙必须做出妥善装饰处理。由相邻展位高的一方做装饰处理；

1.8 展位严禁采用全封闭式顶棚，展位顶棚不得阻挡博览馆顶部消防设施，要保证展位顶棚至少有 50%以上的平面开放面积，以确保展位的消防安全性；

1.9 搭建装饰用品必须为阻燃或难燃的材料，并提供阻燃报告或相关证明，且燃烧扩散率不低于 2 级，禁止使用窗帘布、纱制品、尼龙、海绵类织品或燃烧后能够产生有毒气体的装饰用品做为展位装饰材料使用；木质材料须涂满防火涂料或表面粘贴防火面饰板，博览馆现场管理人员有权将达不到防火要求的材料清理出场；

1.10 特装展位搭建使用材料必须无毒、无害并符合国家环保部门相关的法律法规；

1.11 展位搭建高度应控制在 4 米以内，特装展位搭建超过 4 米以上或二层结构搭建的需要有国家建筑结构工程师出具的展位结构安全稳定性报告及图纸；

1.12 不得损坏、污染或以其它方式破坏博览馆的主体建筑及配套设施设备，如有损坏须负责赔偿；

1.13 搭建展位结构时不准遮挡博览馆内的消防设施、电气设备、紧急出口和观众通道及各种标识；搭建地台时必须于展位内地台边缘，设置缓坡通向公共通道，以防止地台与地面的落差造成人身伤害；

1.14 不得在博览馆内进行喷漆、刷漆及液体装饰材料施工，不得使用易燃、易爆、易挥发物品，禁止使用电、气焊、喷灯等明火作业，如有特殊要求须到博览馆办理手续，经批准后方可施工；

1.15 施工搭建时安装材料或安装方法有可能损坏地面，则须在地面上覆盖保护性遮盖物；

1.16 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施工人员在高空作业（坠落高度基准面 $\geq 2\text{m}$ ）时，应使用合格安全的提升工具及操作平台，施工人员应系好安全带。为保护人身安全，在可能坠落范围内应设置安全区，并有专人看护；安全区须设明显的警告标志；

1.17 展品及其它大宗物品运出展厅后，应当及时运离黄线范围，禁止在黄线范围内堆放，

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及相关费用由参展商及展位搭建商自行承担；

1.18 展会期间，相关单位如发生现场纠纷，须到场外自行协调或按法律程序解决，严禁以此为由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

1.19 博览馆内一律不允许私自进车，车辆的进出、停放必须听从管理人员统一协调指挥；所有进入车辆需保持馆内环境，严禁乱扔杂物，倾倒垃圾；

1.20 布展期间，展位搭建物料必须卸到自己的展位内，不得占用公用通道和消防通道及其它区域；

1.21 布展期间，卸货车辆进入卸货区需关闭引擎，开启驻车制动器，司机在驾驶室内随时待命；

1.22 大会相关管理人员有权要求违反上述规定的参展及施工单位对其违规行为和现象进行立即纠正、限期整改，直至停止施工。对因违反上述规定导致的一切安全事故和责任，由相关参展及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1.23 本届展会应按博览馆提供吊点位置。严禁利用博览馆顶部网架吊装展位结构，严禁在防火卷帘门下搭建展位及堆放物品，严禁遮挡博览馆消防设施设备（消火栓、红外对射、监控探头、消防通道等）；

1.24 由施工搭建造成消防设施损坏的应由施工单位负全责并承担设备损坏及维修产生的所有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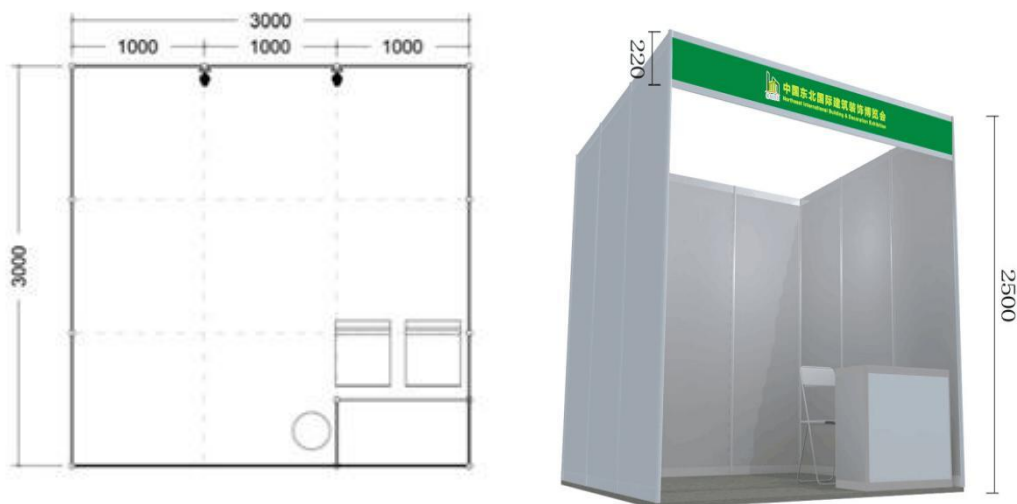
1.25 展位需悬挂“展位搭建商公示牌”。要求按照统一规格制作，要求摆放在电箱旁的位置并填写公示牌信息。

展位搭建公示牌

展位号：_____	展位名称：_____
搭建商名称：_____	
搭建商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消防安全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展位电工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2. 标准展位规定

标准展位尺寸：3米×3米，内尺寸为2.95米×2.95米，高2.5米；



标准展位基本配置：一块企业中文名称楣板（双开口展位两块楣板）、单相500W/220V电源插座一个，照明灯2盏、咨询桌一张（咨询桌尺寸：974mm长*474mm宽*760mm高 画面：890mm宽*650mm高）、折椅两把。

注：1)电源插座布展期间需到服务台领取；

2)如用电需求超出标配电量（单相500W/220V），则需额外申报电量，详情请见“特装展位施工管理项目收费标准”。

2.1 注意事项：

严格遵守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博览馆《展览项目规章守则》，服从博览馆的监督检查；

各参展商一律不得私自拆卸展架、展具，不得将重物、画框直接挂、靠在展板墙上，不得将自带展架展具连接在配置的展架展具上，以防展位倒塌；

所有标准展位的搭建材料及展具均为租赁性质，展商应爱护展板、展具及博览馆设施。严禁在展板及展具上装嵌各类钉子，刀刻，用各种笔墨乱写乱画及钻孔。展板上不能涂油漆，

不得使用双面胶、海绵胶、黄胶带、带字胶带，不得使用透明胶带等易脱胶及不易清理的材料为展位划线、粘贴广告，自带宣传品不能贴有破坏性强的胶带纸和胶水。如有违反按照博览馆处罚条例进行罚款；

展位内提供的单项插座，只可接驳于电脑、手机、充电器等，严禁用于机器接驳及照明接驳。如需额外用电，请与主场服务商申报用电接驳。

2.2 重要提示：

标准展位搭建形式如需改动，请于 2024 年 09 月 29 日前通知主办单位，之后及现场改动必须向博览馆缴纳拆改费。

3. 用电须知

展位动力用电与照明用电必须分开申报接驳；

所使用的各种照明灯具、用电设施及材料应具有国家专业安全认证。所有电源线均应使用双层绝缘护套铜线，绝缘强度须符合标准。连接灯具的绝缘导线最小截面积 1mm²；展位电器连接端口必须完全封闭，不得裸露。接线需要使用接线端子，接头使用绝缘帽；

不得使用太阳灯、霓虹灯，所有的电力设施必须保证安全使用，如果电力设施存在安全隐患，博览馆将立即终止对该展位供电；

请所有搭建商自备二级电箱，并制作并粘贴“有电危险”的警示标贴，且电箱悬挂距地面 30cm；

所有电力插座应为一机一插座，不得使用“万用插座”；

电力施工人员必须持有国家劳动部门核发的专业操作证书。在施工期间要严格遵守规章制度，不违规操作，配合博览馆及主场服务商的检查工作。每天闭馆前，需关闭展位电源。



4. 安全防火须知

为确保展会圆满成功,保护参展单位和参观观众的财产及人身安全,防止火灾事故以及人身伤亡事故发生,现将展区安全及防火须知敬告如下:

4.1 各参展及施工单位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机关、团体、企业、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以及沈阳新世界博览馆的安全消防规定,明确消防安全责任人,并与大会组委会签订相关承诺书;

4.2 展区内严禁吸烟,严禁携带易燃、易爆物品入内;展位装饰必须使用不燃或阻燃材料,严禁使用易燃、有毒、有害材料进行装饰;

4.3 特装展位须按照每36平方米2个的标准,自行配备4kgABC型干粉灭火器(不足36㎡的展位按36㎡计算)灭火器必须是检验合格产品,主场公司将有偿按展位面积为特装展位统一配备;

4.4 展位电源由大会统一负责施工接驳,凡需增加电源、线缆、插头、照明、电视用电等设施,须向主场服务商提出申请,并办理相关手续。严禁私拉电源线、私自安装射灯、太阳灯等照明灯具,严禁使用液化石油气罐、煤气炉及电热器具,严禁使用明火;

4.5 展位内电路、电气的安装,须持有效电工资格证件的人员按照国家电气规程标准施工、安装和使用(展会期间电工必须随身携带电工证件,以备查验)。照明灯具、霓虹灯、各种用电设施及材料应具有国家专业安全认证,电源镇流器不得安装在可燃材料上,必须使用标准的双护套阻燃线缆连接电器设备,严禁使用其它形式线缆连接电器设备,展位用电器重负荷不得超过所接驳电箱的总负荷。

5. 卫生保障规则

5.1 布展期,展位搭建材料的包装、废料、碎片等不得阻塞博览馆内通道,施工单位每

天清场前必须清理搭建垃圾、日常垃圾;

5.2 展会期间,各展位自行负责保洁工作,大会仅提供公共区域的一般清洁工作;除公共区域的日常垃圾清洁,各展位内的展品、展具清洁由参展单位自行清洁及维护;

5.3 展期内,各展位当日累积垃圾请于每日闭馆前自行清运到指定垃圾点,不得堆放在通道及公共区域;

5.4 施工单位及展位负责人必须按照“展会时间安排”所规定的时间段内清理现场所有材料,不得野蛮施工,展位拆除材料禁止堆放在货运通道,严禁肆意在博览馆外围丢弃拆除材料。清理完成后及时与主场服务商签字确认;

5.5 禁止向博览馆卫生间排水处排放涂料、工业污水餐饮垃圾等。

6. 知识产权规定

严格遵守知识产权管理制度,不展出侵权产品,不侵犯其他单位知识产权,参展期间携带好本单位相关知识产权证明,如有相关单位投诉,积极配合主办方及知识产权管理部门的相关工作。

7. 特装展位申报流程

特装展位申请表	
特装展位办理施工手续需提供以下材料	
资质部分	
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注册资金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	要求：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附件一）	要求：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参展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件二）	要求：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附件三）	
展位施工管理扣除规定（盖骑缝章）（附件四）	
特装展位施工人员登记表（附件五）	
布展安全、防火承诺书（附件六）	
保险购买证明	要求：提供购买保险的保险公司确认单（保险公司加盖公章）
图纸部分	
展位立体效果图（至少 2 个角度），现场须持原件	要求：含侧视图、俯视图和平面图、封顶面积示意图 (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展位材质尺寸图	要求：标明整体展位长宽尺寸，各墙体的高度并标明主要 材质（B1 难燃级），（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展位施工细部结构图（现场须持原件）	要求：标明外围和内部主体承重结构的位置。外围结构的距离尺寸。展位 内部横梁（天花）间跨度尺寸。标明各墙体厚度尺寸。悬挂物（吊灯，灯 箱等）物件重量以及固定的工艺（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展位位置图	要求：展位位置展现清楚，标注尺寸（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展位立面网格图（至少 2 个角度），现场须持原件	要求：标注网格尺寸，（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展位平面网格图（至少 2 个角度），现场须持原件	
电路图及电箱位置图（现场须持原件）	要求：标注用水、用电设备和电箱位置，（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服务部分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项目申请表	要求：必须填写完整，签字盖章（搭建公司加盖公章）
电（临时电及展期电）、水、电话、网络服务申请表	

备注：

以上材料均须加盖公章（红章），电子版扫描件于 2024 年 09 月 29 日 16:00 前登录主场服务平台 <http://zc.bo-lian.cn> 进行申报（电子版文件需注明展馆号、展位号、展位名称、展位大小、搭建商名称、联系人及手机号码）。另领取相关证件需携带报馆原件。

2024年09月29日后，主场不再接收预申报（以汇款到账为准），未申报企业需携带纸质版至现场服务处办理申报审核。提交的各项服务按现场价格执行，并可能顺延进场布展时间。

以上相关表格、附件下载及其他申报问题请联系主场服务商预申报负责人，联系电话：139 0402 6745。

8. 资质部分

- 1) 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要求注册资金需达到 100 万元人民币以上
- 2) 特装展位申报附件

附件：附件一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 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

附件四 施工管理违规操作规定

附件五 特装展位施工人员登记表

附件六 布展安全、防火承诺书

附件一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

(由参展公司填写、盖章后, 搭建公司报馆时提交)

我公司为_____ (展会)_____ (参展单位), 展位号为_____,
搭建面积_____平方米, 展位长_____米, 宽_____米。现委托_____ (搭建公
司) 为我公司展位搭建商, 且证明:

- 1、该搭建公司经考察审核合格后确认为本展位唯一指定搭建商, 且具有搭建资格;
- 2、该搭建公司已同本企业签定相关搭建合同, 确保展位安全施工及正常运行;
- 3、我公司已明确主办单位及博览馆方施工管理相关安全细则, 并通知我公司指定委托搭
建公司在现场确保施工安全;
- 4、配合主办单位和博览馆对展位安全进行监督, 如违反场馆相关施工安全规定, 主办单
位及博览馆方有权对展位进行处罚;
- 5、对搭建商进行监督, 若违反主办单位及博览馆方施工管理相关规定, 主办单位及博览
馆方有权追究我公司及我公司指定搭建商一切责任。

参展单位 (盖章) :

展会现场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联系电话:

附件二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由搭建公司填写盖章)

本授权书声明：_____公司授权_____ (被授权人的姓名)
负责_____ (展会) 承揽的特装搭建施工事宜，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
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无转委托，特此声明。

被授权人：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单位：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此处请粘贴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搭建公司 (公章) :

法定代表人：_____ (此处需签字)

填写日期：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附件三 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

(由搭建公司填写盖章)

展会名称: _____ (厅) 馆号: _____ 展位号: _____

参展商名称: _____ 展位搭建商名称: _____

施工现场负责人: _____ 现场联系电话: _____

-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大型活动的各项规章制度、消防要求、新世界博览馆的各项规定以及其它相关规章制度,服从主办、主场服务商及博览馆的管理和监督检查,保证展位和人身安全。
- 2.施工现场的安全和防火由施工单位负责,施工单位应确定施工现场安全负责人,全面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防火工作及施工队伍的管理。博览馆开展后,施工单位必须留电工、木工等值班人员,负责展位安全管理和维护。
- 3.施工前应办理施工资质登记备案、施工图纸报审等手续,并交纳相关费用。
- 4.展位施工人员须佩戴本届展会核发的施工证件,一人一证,定人定岗。专业技术人员须持上岗证施工。进入施工现场必须佩戴经相关单位检测合格的安全帽。搭建施工 ≥ 2 米视为高空作业,施工人员要佩戴安全带,升降车上要设有防护栏。
- 5.特装展位不得超过限定高度及限定的展位空间范围。
- 6.严禁施工及参展单位损坏新世界博览馆基础设施及各种专用管线的行为。所有结构应与展位自身结构连接,严禁使用展厅顶部吊挂展位造型。未经允许严禁私自进行广告宣传。
- 7.展位结构必须牢固、安全。搭建材料应符合国家关于临时性建筑的材料用法标准及环保要求,并应使用难燃或阻燃的材料,禁止使用弹力布和针棉织品做装饰材料。禁止使用高温灯具。
- 8.博览馆内所有区域严禁吸烟。展位施工不得使用易燃、易爆物品,禁止明火作业。展位禁止采用全封闭式顶棚,至少有50%以上的平面开放面积并不得阻挡展览中心顶部消防设施,以确保展位的消防安全性。
- 9.施工单位不得私自动用博览馆配电箱等固定设施。用电设施、材料及使用方法应符合国家标准。

10. 搭建 4 米以上或二层结构复杂的展位必须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及安全的要求并提供由设计院所出施工图纸并附注册结构工程师出具的审核报告(盖有国家注册结构工程师名章)。确保搭建展位各连接点及展位整体结构的牢固性。

11. 撤展时,各施工单位不得强行拉倒展位或违规拆除。须将搭建材料全部撤出博览馆并清运干净。

注:主场服务商对本责任书保留最终解释权和修订权。现场管理人员有权进入展位进行检查,对于不合格情况可给予相应处罚,并保留对特殊情况实行特别限制的权利。

本人已仔细阅读此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并保证严格遵守此规定。

施工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联系方式:

身份证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施工管理违规操作规定

(由搭建公司填写盖章)

单位及施工人员违反管理规定，致使施工的项目、展位在施工中、展出中、撤展中以及运输过程中，发生倒塌、人员伤、火灾等一切安全责任事故，施工单位负全部责任，并承担法律责任以及由此给博览馆、主办单位以及主场服务商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及名誉损失。主场服务商视情节轻重将对施工单位给予警告、扣除全部施工押金并在行业内给予公示等处罚。

为确保展会施工安全有序的顺利进行，加强和规范展览会施工秩序，凡进入博览馆进行展览施工的单位和企业自觉遵守展览会各项规章制度，签定《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并严格执行，同时接受如下处罚规定：

序	内 容	扣除额度
1	未佩戴证件进入施工现场、吸烟、打架斗殴等情况。	500-2000
2	展位未按照标准（每 36 平方米 2 个的标准，4kgABC 型干粉灭火器）配备灭火器。	500
3	布展期间未经书面申报，擅自使用展期用电，超申报用电将按展期用电现场价格收取。	2000
4	未经书面申报，在博览馆内动用明火作业，使用电锯、电刨、电切割等工具作业时，出现火花现象的行为，没收其作业设备。	2000
5	使用禁用电气用具（霓虹灯、高温碘钨灯、高温石英灯、平行线、麻花线等），违反电工操作规定。	2000-5000
6	违反电气安装施工规范，未使用接线端子；无有效操作电气施工证件等，必须立即停止施工操作。	2000-5000
7	未办理加班手续私自加班或违规延时加班，将按 3 倍计时收费。拒不配合清场人员的单位，将按通宵双倍计费处理。	1000-5000
8	高空作业（2 米以上）没有使用合格安全的提升工具及操作平台，未佩戴安全带，施工人员未正确佩戴安全帽、展位未配备灭火器。	500-1000
9	背靠背展位、相邻展位高于对方展位，高出结构未做妥善装饰处理。	2000-5000
10	申报图纸与展位实际搭建结构不符、展位搭建超过规定限制高度，要求立即整改。	5000-全部保证金
11	展位搭建使用各种可燃纺织物品、木质结构未刷防火涂料。	2000
12	展厅内调漆、喷漆、刷漆违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的行为。	2000

13	施工单位未经博览馆许可，私自使用博览馆结构进行吊挂、捆绑等。	2000-5000
14	施工作业过程中，违规施工造成安全事故，由施工单位负责，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000-全部保证金
15	展位搭建出现结构失稳等重大安全隐患，要求立即设置隔离区域，并按要求进行整改。	2000-全部保证金
16	撤展时，野蛮拆卸展位、故意推到展位结构。	2000-5000
17	未办理进馆手续，私自进馆，给予清场处理。	2000-5000
18	撤展时，私自将展位结构卖于收购的个人及单位进行拆除的行为。	2000-5000
19	布撤展结束时，展位内留有装修垃圾、地面污染（油漆、染料、木胶、贴膜等）。	1000-3000
20	至撤展结束时，仍有特装展位保持展位未动的施工单位。	2000-5000
21	规定撤展时间内未撤完特装展位。	全部保证金
22	未尽事宜，按组委会和博览馆的相关规定执行遵守，如有违反视情节严重。	2000-全部保证金
23	展会布展、开展期间，闭馆前特装展位必须关闭展位电源	每次 500

公司名称（盖章）：

联系电话：

现场施工负责人签字：

填写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六 布展安全、防火承诺书

(参展商/布展商填写)

为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安全与消防工作方针，积极落实安全与消防岗位责任制，努力搞好展会现场的安全与消防工作，明确防火责任，我方保证于2024年10月22日至24日在沈阳新世界博览馆举办的第二十四届中国（沈阳）国际农业博览会期间消防防火安全，特承诺如下：

(一) 本公司负责安排专人：_____（先生/女士）为我方展会现场_____（展位号）_____（展位名称）的安全与防火责任人，负责本展位安全防火工作。

(二) 安全与防火责任范围：在沈阳新世界博览馆举办的第二十四届中国（沈阳）国际农业博览会布展期、展览期、撤展期施工等方面均为本公司负责安全与防火之责任范围。

(三) 安全与防火职责：

1. 严格执行组委会关于安全、防火的各项规章与要求；
2. 落实安全与消防工作，维护博览馆治安、用电、施工、防火安全；
3. 认真宣传、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和其它消防法规；
4. 负责向工作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转达组委会与博览馆方对展会其间安全及消防的管理要求；
5. 进入博览馆前严格对进馆人员进行安全防火教育，签订安全防火责任状；
6. 所有进入博览馆内人员必须配戴**安全帽**，施工作业在≥2米以上人员必须配戴**安全绳**；
7. 不携带任何易燃、易爆、易挥发、有毒等危险品和对其他人员构成危险的展品以及任何不符合展会要求的物品进入博览馆；
8. 在展会期不私自改动展位结构与布局，如果展位设计不符合要求，主场服务商有权要求更改设计；
9. 配备专业电工从事展位用电的施工工作，对用电情况进行安全检查维护，确保展位用电安全；
10. 维护好博览馆公共场所的消防设备、设施及消防器材；

- 11.同意紧急情况下组委会工作人员、治安、消防、急救人员进入我公司展位进行安全与防火区域的应急处理，保证博览馆内人身财产安全；
- 12.严格制定安全、防火疏散预案，确保紧急情况下工作人员安全有序撤离现场；
- 13.按照博览馆要求**配备灭火器**，并培训所有进入博览馆工作人员正确使用灭火器；
- 14.消火栓和灭火器材前 1.5 米处的范围内不摆放任何物品、不阻挡、圈占、损坏和挪用消防器材；
- 15.不私自接电及跨展位、通道接电，严禁超负荷用电，所有用电设备、材料必须符合国家 3C 认证的合格产品；
- 16.所有展位装修不做任何形式的封顶，确保消防报警系统和自动喷淋灭火系统正常使用；
- 17.安全防火责任人必须参加组委会组织召开的布展协调会，接受消防人员的培训；
- 18.因不遵守本协议及其他安全、防火有关规定所造成的安全事故和责任，由施工单位负责，并承担由此给主办单位、主场服务商和博览馆造成的所有经济损失。

防火负责人（签名）：

身份证号：

防火负责人联系电话：

施工单位名称（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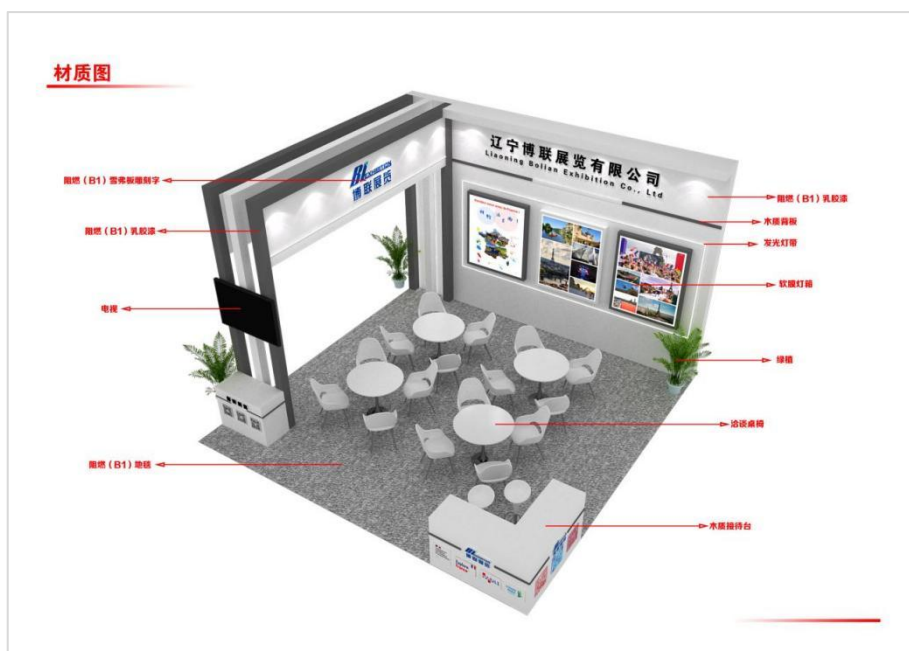
参展商（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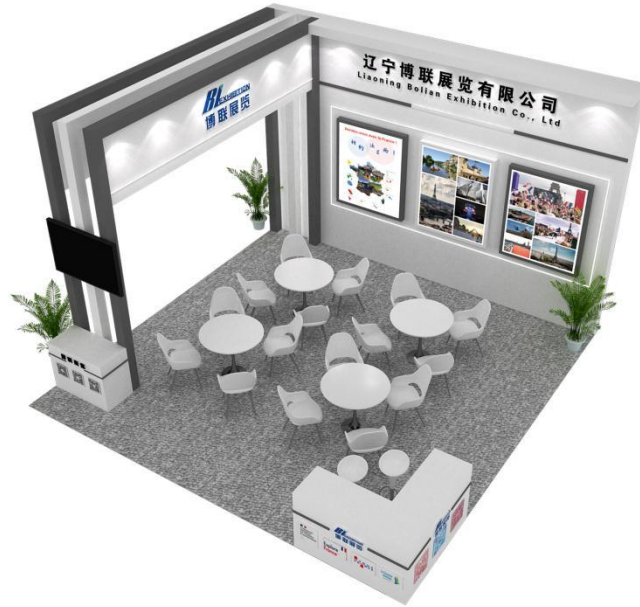
9. 图纸部分

温馨提示：特装展位申报请一定对照平面图，找准自己的展位，对照展馆各部位限制尺寸制定设计方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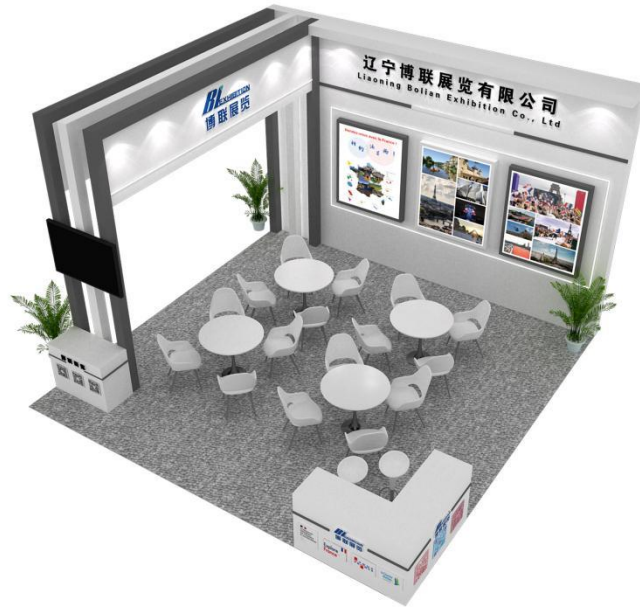
包含效果图、材质图、俯视图、立体网格图、平面网格图、电路图、主体承重结构图、封顶面积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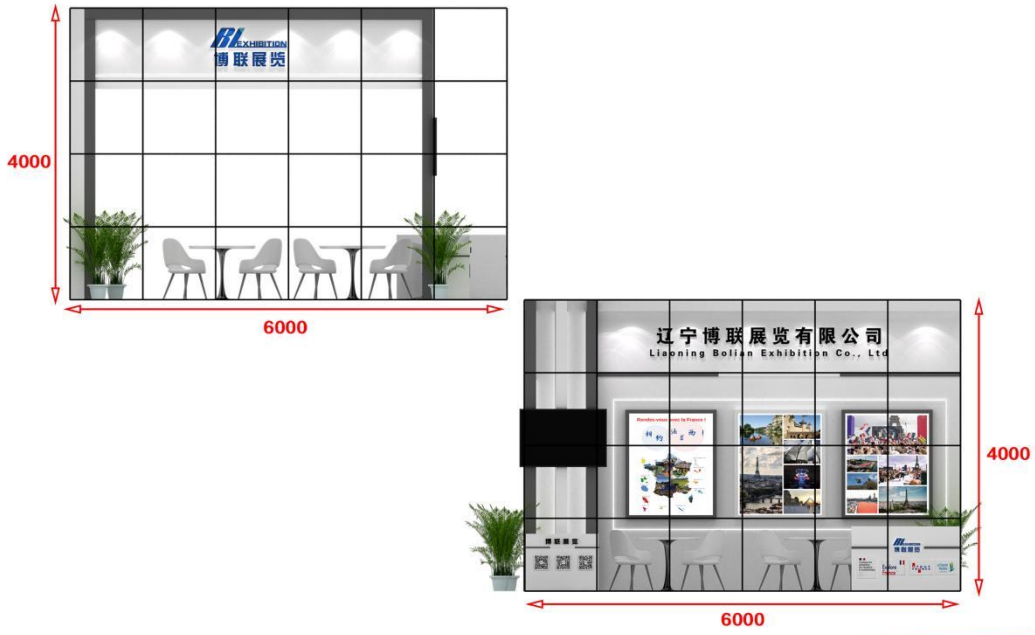
俯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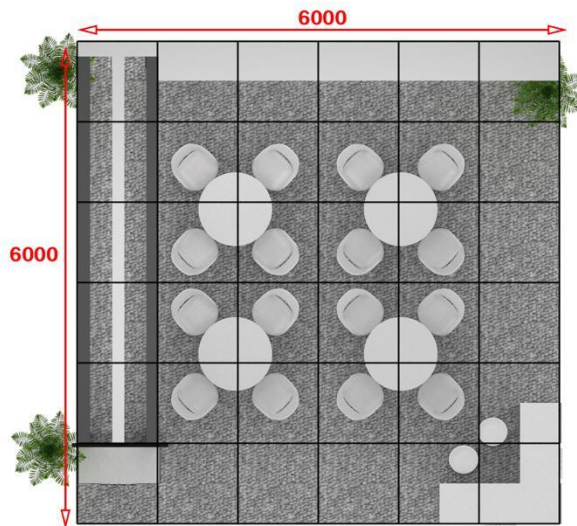
俯视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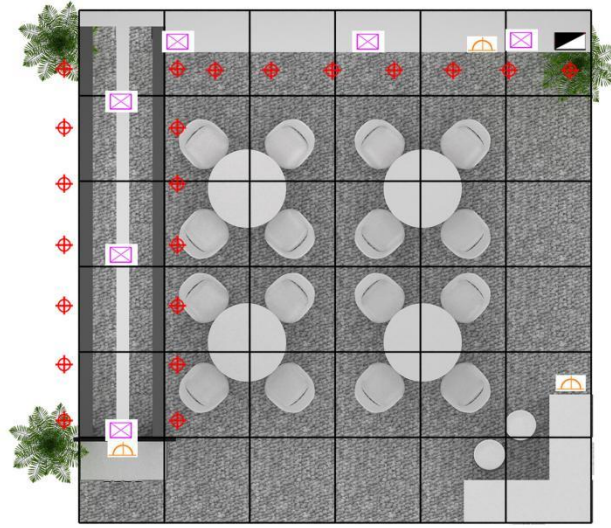
立面网格图



平面网格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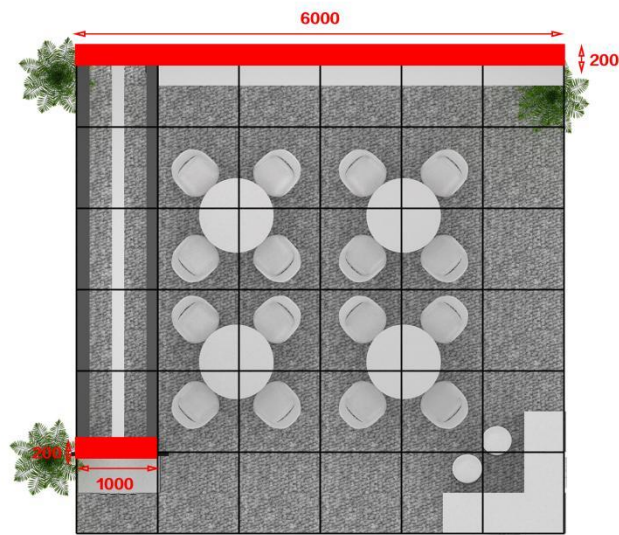


电路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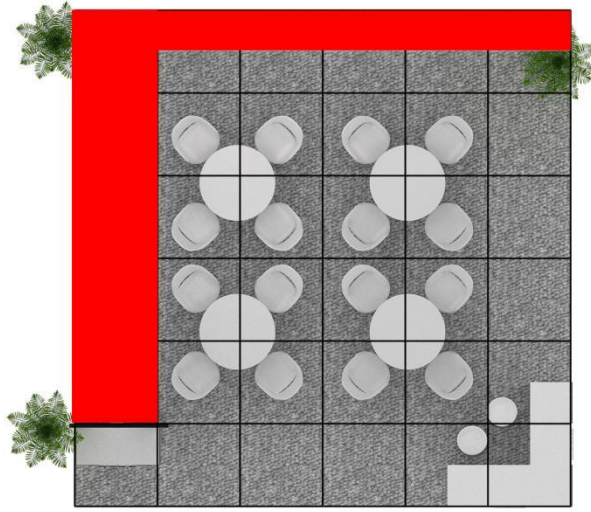
图例	名称
	射灯
	吊灯
	插座
	配电箱

主体承重结构图



承重受力点

封顶面积示意图



封顶面积：封顶覆盖面积为20%
(单个独立空间计算)

10. 展商管理后台

- 登录主场服务平台：<http://zc.bo-lian.cn>，注册或登录进入主页



- 点击“报馆系统”（下图中红框部分）进入



- 进行特装审图申报：**报馆系统 -- 选择展会-- 特装审图**（下图中红框部分）依次进入



➤ 点击审图申请进入信息填写界面

在审图申请界面填写展位基本信息、施工单位信息以及施工人员登记表

展位基本信息

*展位号(格式如: W1-30) <input type="text" value="展位"/> <input type="text" value="编号"/>	*展位面积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展位面积"/>	*参展商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参展商"/>
*展台尺寸(长X宽)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展台尺寸(长X宽)"/>	*最高点至地面垂直高度(M)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最高点至地面垂直高度(M)"/>	*横跨结构最大尺寸(M)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横跨结构最大尺寸(M)"/>

施工单位信息

*施工单位名称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施工单位名称"/>	*施工负责人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施工负责人"/>	*联系电话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手机号码"/>	*邮箱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邮箱"/>
传真 <input type="text"/>			

施工人员登记表 + 增加施工人员

*姓名	性别	*身份证	*电话	备注	操作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姓名"/>	男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身份证号码"/>	<input type="text" value="请输入电话"/>		✕

审图资料--下载打印“参展商手册”中“特装及标摊展位搭建”项目中“资质部分”的“附件一到附件六”（P42-51），并按照规定填写上传

审图资料上传		上传附件大小不得超过300k	
申报类型	图片	备注	说明
展位保险	点击选择图片	<input type="text" value="填写备注"/>	
施工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注册资金需在100万元人民币以上)	点击选择图片	<input type="text" value="填写备注"/>	
特装展位搭建委托书	点击选择图片	<input type="text" value="填写备注"/>	
法人授权委托书	点击选择图片	<input type="text" value="填写备注"/>	
展位施工管理协议和规定(需由搭建商盖章签字)	点击选择图片	<input type="text" value="填写备注"/>	
特装展位施工安全责任书	点击选择图片	<input type="text" value="填写备注"/>	
布展安全、防火承诺书	点击选择图片	<input type="text" value="填写备注"/>	
特装展位施工人员登记表	点击选择图片	<input type="text" value="填写备注"/>	
特殊工种操作证书复印件(如电工证、高空作业证等)	点击选择图片	<input type="text" value="填写备注"/>	
电箱盖及电箱位置图	点击选择图片	<input type="text" value="填写备注"/>	
展位施工材料表	点击选择图片	<input type="text" value="填写备注"/>	
展位平面图特装	点击选择图片	<input type="text" value="填写备注"/>	
展位位置图	点击选择图片	<input type="text" value="填写备注"/>	
展位立面图特装(正、侧面)	点击选择图片	<input type="text" value="填写备注"/>	
展位立体效果图(至少两个角度)	点击选择图片	<input type="text" value="填写备注"/>	

注：上传特装审图之后，同时打开缴费界面，则可直接申请缴纳费用。在缴纳费用界面，点击更多项目，则可出现全部订单项目进行选择，以免缺少申请服务订单项目。

11. 特装展位收费标准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项目收费标准				
截止日期：2024年09月29日 16:00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预申报价格（元）
1	布撤展施工证			35元/个
2	布撤展车证			50元/个
3	特装展位管理费	推荐搭建商		25元/m ²
		非推荐搭建商		35元/m ²
4	垃圾清运费			5元/m ²
5	灭火器 4kgABC（按每 36 平米 2 具计算）			20元/个
6	施工安全及场地清洁保证金	推荐搭建商	50 m ² 以下（含）	¥ 5000
			51-100 m ² （含）	¥ 10000
			101 m ² 以上	¥ 15000
		非推荐搭建商	50 m ² 以下（含）	¥ 10000
			51-100 m ² （含）	¥ 20000
			101 m ² 以上	¥ 30000
用电收费标准				
序号	名称	电压/电流	单价（8h）	单价（24h）
1	展期用电	10A/220V	390元	780元
		16A/220V	520元	1040元
		16A/380V	780元	1560元
		32A/380V	1430元	2860元
		63A/380V	2600元	5200元
		100A/380V	4550元	9100元
		200A/380V	8710元	17420元
2	布展期临时用电	16A/220V	单相	520元
3	备注	1.接驳含安装、维护、安全用电管理； 2.请服从博览馆电力接驳管理规定； 3.搭建商自行配备二级电箱。		

吊点收费标准				
展厅	规格		预申报价格	
2A\2B\4A\4B\4C 厅	馆内单个吊点		900 元	
升降车租赁	升降车		1500 元/3 小时 需要登高证操作	
注：用于展厅内，悬挂不超过 100 公斤重量的幅悬或悬挂不超过 1000 公斤重量的架空结构。				
电话收费标准				
服务项目	预申报价	展期	话机押金	备注
电话	400 元/部	3 月 7 日-3 月 9 日	600 元	限本地通话
网络收费标准				
网络服务	预申报价格		备注	
10M	2100 元	每增加一天加收 500 元	1、预申报价格按展期 4 天收费，每增加一天使用按加收金额叠加计算； 2、网络申报需要提前 45 天申请接驳，不接受现场申报使用； 3、请服从博览馆网络使用管理规定。	
20M	2600 元	每增加一天加收 650 元		
30M	3150 元	每增加一天加收 800 元		
50M	3900 元	每增加一天加收 1000 元		
100M	6000 元	每增加一天加收 1500 元		
200M	11000 元	每增加一天加收 2750 元		

备注：

- 1.保证金及垃圾清运费由搭建商缴纳。展览结束撤展清理完毕后，请及时通知主场服务商检查，合格签字确认后，押金将在撤展结束后30个工作日（无息）退回指定账户。规定时间内未撤完扣除全部保证金；
- 2.申报表格请于 2024 年 09 月 29 日 16:00 前登录主场登录平台进行申报；
- 3.汇款方承担全部汇款手续费。**请勿以个人名称汇款；**
- 4.发票中开具的单位名称将与汇款单位一致，如需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请随时关注搭建商群内通知，正确填写及上报（联系电话：139 0402 6745）。

主场登录平台 <http://zc.bo-lian.cn>

12. 特装展位项目申请表

特装展位施工管理项目申请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价格（元）	数量	合计金额（元）
布撤展施工证		35 元/个		
布撤展车证		50 元/个		
特装展位 管理费	推荐搭建商	25 元/m ²		
	非推荐搭建商	35 元/m ²		
垃圾清运费		5 元/m ²		
灭火器 4kgABC（按每 36 平米 2 具计算）		20 元/个		
施工安全及 场地清保证金	推荐 搭建商	50 m ² 以下（含）	¥ 5000	
		51-100 m ² （含）	¥ 10000	
		101 m ² 以上	¥ 15000	
	非推荐 搭建商	50 m ² 以下（含）	¥ 10000	
		51-100 m ² （含）	¥ 20000	
		101 m ² 以上	¥ 30000	
合计金额：				
参展公司：_____ 展位号：_____				
搭建公司：_____ 负责人姓名：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提交日期：_____				
签名/盖章：_____				

电力、水、网络、电话申报表				
名称	规格	预申报单价	数量	总金额
布展期临时用电	16A/220V (单相)			
展期用电	10A/220V (展位照明)			
	16A/220V(单相)			
	16A/380V (三相)			
	32A/380V (三相)			
	63A/380V(三相)			
	100A/380V(三相)			
	200A/380V (三相)			
	24 小时电源 和供电服务	10A/220V (展位照明)		
16A/220V(单相)				
16A/380V (三相)				
32A/380V (三相)				
63A/380V(三相)				
100A/380V(三相)				
200A/380V (三相)				
电话		展期		
网	布线			
	M			
	每增加一天			
合计金额:				
参展公司: _____ 展位号: _____ 搭建公司: _____ 负责人姓名: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提交日期: _____ 签名/盖章: _____				

布展加班收费标准

单位：人民币（元）

搭建商/参展商

序号	日期	时间	取费标准	备注
1	2024年10月20日 (待确认)	21:00—24:00	1000元/小时/展位	
2		21:00—24:00	30/小时/人	
3		0:00—6:00	2000元/小时/展位	
4		0:00—6:00	40/小时/人	
5	2024年10月21日	21:00—24:00	1000元/小时/展位	
6		21:00—24:00	30/小时/人	
7		0:00—6:00	2000元/小时/展位	
8		0:00—6:00	40/小时/人	

注：申请加班请提前2小时至主场服务处办理加班手续，未办理加班手续的搭建商/参展商，展馆一经发现将有权请离展馆。加班小于1小时的按1小时计算。请搭建商/参展商合理安排布展时间，以免带来不必要的损失。

展会相关服务

1. 展会物流服务

1.1 展会物流服务收费标准

展会物流服务收费标准	
服务项目	收费标准（元）
现场物流服务收费标准	
A、博览馆货车停放位卸车并送至展位，帮助参展单位安放重件(不含组装和二次就位)	70 元/立方米或 1000 公斤（二者择高计收）
B、展位送至博览馆货车停车位并装车	70 元/立方米或 1000 公斤（二者择高计收）
C、液压车租赁费	50 元/小时 押金 300 元
D、板车租赁费	20 元/小时 押金 300 元

1.2 大型设备申报表

大型设备申报表							
展会名称：							
展位号		展位名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设备信息							
序号	重量	体积	设备名称	数量	卸货日期		
<p>注：1.展会布展期间如有大型设备需使用叉车服务，请于 2024 年 9 月 29 日之前上报“大型设备申报表”+设备图片，方便现场及时提供叉车服务；</p> <p>2.联系方式：刘杨 188 0240 0861</p>							

1.3 小件及快递业务

1) 有展品提前发货到展馆需求，需提前联系我司负责人员；

联系人：刘杨 188 0240 0861。

2) 规格要求：展品外包装坚固、防雨、防潮，适合反复搬运；外包装标明展会名称、馆号、展位号、联系人方式。如需提前发货请电话告知。

快递	联系电话
德邦物流	全国客服 95353
顺丰快递	全国客服 95338
圆通快递	全国客服 95554

2. 博览馆餐饮服务

餐饮价格及预订电话：

1) 布撤展盒饭：“开放期”盒饭及各种小食，提前预定“开放期”盒饭，享受8折优惠。

预定电话：024-31316368，189 4002 5618；

2) 精美港式小吃及美味粤菜，预定电话：150 4209 4202；

3) 各式美味面包、甜品蛋糕及咖啡、饮品。

3.展会推荐酒店

展会推荐酒店						
序号	星级	酒店名称	酒店房型	距离	价钱	地理位置
1	五星	沈阳新世界酒店	豪华大床、双床房(单早)	紧邻	768 元起	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416 号
			豪华大床、双床房(双早)		887 元起	
2	五星	沈阳皇朝万鑫酒店	豪华大床房	0.7 公里	498 元起	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390 号
			豪华双床房		588 元起	
3	五星	沈阳威斯汀酒店	大床房(单早)	1.1 公里	600 元起	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386 号
			大床房(双早)			
4	五星	世贸希尔顿酒店	大床房(单早)	1.6 公里	650 元起	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374 号
			大床房(双早)		750 元起	
5	五星	富力万达文华酒店	大床房(单早)	4.3 公里	668 元起	沈阳市和平区营盘西街 17 号
			大床房(双早)		758 元起	
			双床房		500 元起	
6	四星	亚朵酒店	雅致大床/双床房	3.9 公里	370 元起	沈阳市浑南区天坛南街 8-15 号
		沈阳奥体营盘街店	高级大床/双床房		380 元起	
7	四星	锦江都城酒店	精致大床房(双早)	2.6 公里	280 元起	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 76 号
			风雅双床房(双早)		300 元起	
8	三星	麗枫酒店	豪华双床/大床房	3.5 公里	360 起	沈阳市浑南区银卡路 13 号
			豪华双床/大床房			

注：价格依据入住间数及季节浮动，具体情况以实际为准。

4.展具租赁服务

展具租赁服务收费标准				
序号	展具名称	规格(长×宽×高)	预定租赁价格	押金单价
1	折椅(白、黑)	1 把	30 元	100 元
2	简易桌 (条桌)	1.2*0.4*0.74(M)	80 元	100 元
3	标展托板	1*0.3(M)	40 元	100 元
4	玻璃圆桌	80*70 (CM)	100 元	100 元
5	洽谈桌椅 (套)	1 张圆桌、4 把折椅	200 元	200 元
6	高玻璃柜	92*35*200(CM)黑、白色	200 元	
	矮玻璃柜	100*58*95(CM)黑、白色	150 元	
	加灯		20 元	
	加锁		20 元	
7	L 型孔板 3 层货架	90*25*200(CM)	280 元	500 元
8	金属 3 层货架	140*40*200	280 元	500 元
9	三层梯形货架	120*100*90	300 元	500 元
10	孔板—挂网	100*140 (孔距 25mm)	100 元	200 元
11	方格—挂网	90*163 (孔距 25mm)	50 元	150 元
12	射灯	60w (安装)	100 元	300 元
13	电视	42 寸	800 元	500 元
14	立式饮水机	含 1 桶水	100 元	100 元
15	安全帽	1	20 元	50 元
16	反光背心	1	20 元	50 元
<p>备注：1.租赁价格含运输、安装、拆卸、简单清洁； 2.如需退换预订或已送达展位的展具，要扣除租赁展具费用的 30%作为人工费、材料费及施工费； 3.现场租赁费及押金以现金方式收取； 4.现场租赁服务请至博览馆 L4 层服务处办理。 5.联系电话：张扬 152 0405 4800</p>				




折椅（黑/白）
1把
30元/展期



简易桌（条桌）
1200L*400W*740H
80元/展期



标展托板
1000L*300W
40元/展期




玻璃圆桌
800d*700H
100元/展期



洽谈桌椅（套）
1张圆桌 四把折椅
200元/展期



高玻璃柜（黑/白）
920L*350W*2000H
200元/展期



矮玻璃柜（黑/白）
1000L*58W*95H
150元/展期




L型孔板三层货架
90L*250W*2000H
280元/展期




金属三层货架
1400L*400W*2000H
280元/展期



三层梯形货架
1200L*1000W*900H
300元/展期



孔板-挂网
1000*1400(孔距25mm)
100元/展期



方格-挂网
900*1630(孔距25mm)
50元/展期



射灯
60W(安装)
100元/展期



电视
42寸
800元/展期



立式饮水机
含一桶水
100元/展期



安全帽
一顶
20元/展期



反光背心
一件
20元/展期

5. 绿植、鲜花服务收费标准

绿植、鲜花收费标准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品种	外形尺寸	预定价格
1	夏威夷竹	高约 1.3-1.5 米	80 元/展期
2	凤尾竹	高约 1.3-1.6 米	80 元/展期
3	绿萝棒	高约 1.2 米	100 元/展期
4	幸福树	高约 1.2 米	120 元/展期
5	摇钱树	高约 1.2 米	120 元/展期
6	摆台鲜花	适用于 500mm 以内咨询桌使用	100 元/展期
7	摆台鲜花	适用于 800-1200mm 咨询桌使用	120 元/展期
8	摆台鲜花	适用于 600 以内的司仪台使用	170 元/展期
9	摆台鲜花	适用于大型会议桌使用	270 元/展期
<p>备注：1.现场租赁服务请至博览馆服务处办理。</p> <p>2.以上礼仪服务预定时间为：2024年9月29日前</p>			

6. 保险

为降低搭建特装展位的责任风险和确保现场施工人员安全保障, 请各搭建商或自行搭建的参展商购买展会责任险。

面积	保险责任	保额 (人员限额/累计保额)	保费 (元)
9 m ² -36 m ²	详见保单条款	20 万/500 万	180 元
37 m ² -72 m ²	详见保单条款	20 万/500 万	200 元
73 m ² -90 m ²	详见保单条款	20 万/500 万	230 元
91 m ² -108 m ²	详见保单条款	20 万/500 万	260 元
109 m ² -200 m ²	详见保单条款	20 万/500 万	330 元
200 m ² 以上	详见保单条款	20 万/500 万	400 元

大会推荐保险服务指定服务商--**太平洋保险**, 出险理赔服务, 如有购买需求请联系: 联系人及电话: **艾莹: 139 4001 9897**

如果发生保险事故请立即对出险现场进行拍照取证, 并拨打现场报案电话。电话: 95500

扫描二维码进行投保



第二十四届中国（沈阳）国际农业博览会
经办人: 郭泊廷(07G004), 辽宁
代理点代码: 5PX

博览馆规章

1. 装饰及搭建

1.1 装饰装修材料

粘合剂：“博览馆”内只可使用水溶性粘合剂产品。

涂料：“博览馆”内只可使用水溶性涂料。如需使用喷涂设备，须经“项目经理”批准，且须采取保护性措施，以确保涂料不会飞溅或喷洒到“博览馆”的地面表面或其他固定装置和装修上。

玻璃面板：“展位”搭建中使用的所有玻璃面板和玻璃装置必须使用厚度不少于 4 毫米厚的安全玻璃。大面积的透明玻璃上须张贴醒目标志（粘贴警告条纹、圆点或公司标志等）以防意外发生。

涂料放置：承装涂料的需要底部配有托油盘，禁止直接放置在场馆地面上。

1.2 接入设备、悬吊式“临时搭建物”和索具

所有在接入设备（例如：在脚手架、塔台、移动式升降工作平台、液压升降机、升降平台（剪式升降机）上工作的人员应穿戴相应的安全装备与“相关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装备。

“博览馆”的结构有重量限制。为确保所有悬挂物品、装置或结构的安全性，施工单位必须提供关于悬挂的决定并提供悬挂物件的结构图纸，说明具体尺寸、相关计算和设计规格。

“博览馆”可能要求其提供注册结构工程师提交的报告以便评估可能发生的异常或特殊情况。

1.3 装饰品和标识

任何人不得在“博览馆”的任何表面上随意张贴装饰品、标识、标语、横幅、彩旗、彩带、胶粘物或此类物品，否则须承担“博览馆”清扫或修复因清除上述物品引起的破损而发生的费用。

1.4 最高高度限制

下表列示了“展位”、特殊装置、装置或“临时搭建物”的允许最高高度：

博览馆场地	最高高度限制（单位：米）
会议厅	5 米
大堂	4 米（局部位置 3.3）
2 楼展厅与 4 楼展厅	4 米（局部位置 3-4 米）

1.5 地面承重限度

任何情况下都不得超过下表中列出的地面承重限度，并且点载荷或动载荷也严禁超标。

2 楼/4 楼展厅承重均为 1.2 吨/m²；会议厅承重均为 0.5 吨/m²

2. 注意事项

2.1 包装和木箱的清除及存放

展位范围以外禁止堆放空木箱、纸板箱、盒子、搁板或其他包装材料，拆箱后须即刻予以清除。

“博览馆”凭其完全判断决定权，认为存在安全隐患的，可移走展位附近存放的任何此类物料，由此产生的费用“博览馆”方不予承担。

2.2 物料的清除

布展期间被带入馆内的任何其他有待弃置的物料，必须全部从博览馆范围内清除，并于规定时间内完成。

“博览馆”有权要求搭建商提供“博览馆”认为结构复杂的展位的拆卸细节。在拆卸和撤展过程中必须采取安全措施。任何需要处理的玻璃制品必须和其他物料分开处理。

离去时所交还的展位必须状况完好和整洁，与其于布展开始时接收的场地的状况相同。

2.3 噪音控制

在“博览馆”任何区域内使用设备产生的噪音在声源处最高不得超过 **60 分贝 (A)**，除非事先获得新世界博览馆批准。

2.4 消防安全

参展商、搭建商须遵守并服从适用于“博览馆”的全部消防规定。

在“博览馆”内禁止明火，下列要求须严格遵守：

- (a) 不得滥用、误用、移动或掩盖消防设备；
- (b) 不得妨碍消防装置的有效使用；
- (c) 若无正当理由，不得按火灾报警按钮；
- (d) 消防出口、楼梯间、逃生通道不得堵塞，必须随时保持畅通、可用；
- (e) 除了用于灭火外，消防栓及水管不得用于取水；

若因某个特定活动或项目本身性质而造成火灾风险增加，“博览馆”将增派其认为必需的场地服务及安全人员或消防人员（收费）。

2.5 出口提示

若“展位”、“临时搭建物”、装饰物、标识或其他物品的摆放遮挡了固定的出口指示牌或提示，则“博览馆”保留另外提供并安装额外的出口提示和 / 或标识的权利，费用由搭建商自行承担。

2.6 烟气、排气和内燃机

任何可产生烟气、排气或烟尘的机器、设备或其他装备必须配备有效的排气系统，以便确保“博览馆”人员、工人、公众和其他与展会有关人员不会因此出现任何性质的不适症。

博览馆内严禁使用内燃机。

2.7 穿戴反光安全背心和安全帽的规定

在施工车辆（汽车、卡车和叉式升降装卸车）进入馆内操作时，**施工人员**、“博览馆”员

工、工人或其他相关人员应当穿戴反光安全背心（搭建施工人员必须佩戴安全帽）。

2.8 围挡与护栏

出于安全考虑，供公众使用的平台和舞台装置可能需要安装适当的扶手。高度超过 1 米的任何升降类平台，必须配备栏杆或其他保护方式（如：围挡）。

搭建高度在 0.8 米及 1.5 米之间的平台或舞台须由安全围挡。

2.9 高处作业的安全措施

参展商须确保其搭建商已制订并执行高处作业的安全规程或安全管理方案，特别是使用高度超过 2 米的梯子时。

3. 现场车辆管理

3.1 交通和车辆

“博览馆”内，全场禁止包括叉式升降装卸车和电动车在内的车辆通行，但事先获得主场服务商批准的除外。若经批准，须遵循相应的安全限制，尤其对于装载汽油的车辆。

进入“博览馆”内部的**车辆高度限制为 3.8 米，车辆总长度不得超过 13 米。**

为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展览项目规章守则”中的安全规定，“用户”须提供证据证明任何此类车辆的任何驾驶员符合下列条件：

- (a) 年满 18 周岁或以上；
- (b) 持有驾驶此类车辆的有效驾驶证件；

车辆行驶须遵守所有限速（博览馆内车辆限速 5 公里）、方向和高度限制标识，并须遵守“博览馆”授权人员的指令；

只有“博览馆”授权的人员才可操作货运专用门；

任何车辆在“博览馆”内只限于在展厅（当允许时）、货物装卸区和 / 或车辆调度区范围内使用。

博览馆”对馆内展出的车辆提出如下要求:

- (a) “展会期”内保持静止不动、关闭引擎、拉紧泊车制动器;
- (b) 最低燃料存量(一般不超过油箱容量 1/8);
- (c) 引擎下方放置滴油盘或保护性地板覆盖材料。

依风险评估情况,“博览馆”可能要求车龄长或状况差的车辆切断电池连接。

在“博览馆”展厅内,仅允许使用电动叉车。

3.2 危险工作区

货物装卸区、物料搬运区和车辆调度区以及出入前述区域的通道被列为危险工作区。因此,在这些区域严禁下列行为:

- (a) 饮用含酒精类饮料和吸烟(注:“博览馆”所有区域严禁吸烟);
- (b) 车辆或设备超速行驶或危险操作(所有区域内都严禁此类行为);
- (c) 存放汽油、煤油、柴油或其他易燃液体,即使是临时存放仍严格禁止;
- (d) 任何加油行为;
- (e) 布展和撤展期间禁止任何未满 16 周岁的人员在场。
- (f) 禁止在博览馆内使用无人飞机

3.3 其它

博览馆内提供餐饮服务休息区域,禁止外送餐饮入内。

为保障食品健康安全及提供良好参展环境,建议在博览馆提前预定餐食。

博览馆技术参数	
设施	博览馆技术参数
展厅地面	强固水泥地面
地面承重	2楼/4楼展厅承重均为 1.2 吨/m ² ; 会议厅承重均为 0.5 吨/m ²
供电方式	博览馆统一供电
供电	单项中性线和接地线, 220V/50HZ; 三项中性线和接地 220V/50HZ
给排水	1-2 巴, 每秒 0.3 升 (2 号展厅不提供给水和排水服务)
无线网络	全馆公共流通区域无线网络 100M 覆盖
展厅亮度	全馆适度照明
空调	公共区域中央空调
电话	本地电话
保安	24HR 保安服务、中央监控、传感报警、门禁系统
消防	烟感报警、自动喷淋、手提式灭火器

预祝本届展览会圆满成功

